

证券代码：831504

证券简称：中晟光电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上海市临港新片区设立全资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5 亿元。全资子公司名称、经营范围、注册地址等以工商局核准登记信息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此，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11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投资协议书〉暨购买土地并进行项目建设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如适用）

该子公司的设立需报当地环保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审批。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暂无（以工商局核准登记信息为准）

注册地：暂无（以工商局核准登记信息为准）

经营范围：暂无（以工商局核准登记信息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货币资金	认缴	100%

公司将根据该子公司设立进度披露进展公告。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新设全资子公司是为配合公司未来的研发中心和生产基地建设需要，公司拟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书》，并设立全资子公司在上海临港新片区购买土地，建立研发中心和规模销售设备的生产基地，项目总投资不超过54,130万元。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发展需求，有利于公司未来长期稳定发展，有利于公司未来业务的顺利实施，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二)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发展出发的，并不存在重大风险，但可能存在一定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完善子公司的治理结构，完善子公司管理人员及内部管控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上述风险发生。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有利于顺利实现公司未来经营目标。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 《投资协议书》

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5日